

國立中央大學「物理學系」110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第二階段甄試

「書面資料審查重點項目及準備指引」

■ 審查資料項目

修課紀錄 (B.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課程學習成果 (C.成果作品)、多元表現 (E.競賽成果(或特殊表現)證明)、學習歷程自述 (N.自傳(學生自述)、O.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其他 (Q.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 審查重點與準備指引

項目	審查重點	準備指引
修課紀錄 (B.高中(職)在校 成績證明)	一、總平均成績 (班/類組/校排名百分比) 二、數學、物理與英文成績 (班/類組/校排名百分比)	
課程學習成果 (C.成果作品)、 多元表現 (E.競賽成果(或特 殊表現)證明)、 學習歷程自述 (N.自傳(學生自 述)、O.讀書計畫 (含申請動機))、 其他 (Q.有利審 查資料)	一、成長與學習經歷及人格特質 二、申請動機 三、科學活動與多元表現	一、請說明你的成長與學習經歷及人格特質。 請說明你的專長、強項與待加強之處。 請描述你的興趣與參與過的課外活動。 二、請說明申請本系的動機。 請說明中央大學物理系在教學與研究上的特點與國內其他物理系的差異性。 三、請列舉參與科學活動與專題競賽及其他課外活動。